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政府 关于新增专项债调整 2025 年区级财政预算 议案的说明

——2025 年 7 月 31 日在合肥市瑶海区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朱岩

瑶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报告区人民政府关于新增专项债调整 2025 年区级财政预算议案的情况，请予审议。

一、调整事项

2025 年上半年，根据省、市财政部门关于政府债券发行工作安排，区财政局会同相关部门对我区符合条件的可发债项目进行认真梳理，最终分批次拟定了彭大郢项目、大兴镇兴城家园 2 个项目作为我区专项债券实施项目，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资金并成功发行 6.1 亿元，该笔资金用于我区棚改项目建设。新增债券资金作为财政预算新增财力，需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

二、调整方案

2025 年 7 月，区政府第 91 次常务会议、区委第 15 次常

委会会议审议同意增加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6.1 亿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转移性收入”中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增加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1 亿元。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 2025 年第 2 批公开发行人债券期限及利率有关事项的通知》（合财债〔2025〕225 号），核定彭大郢项目债券资金总额度 10 亿元，以前年度共发行 8 亿元，上半年续发 2 亿元，登记发行费用 17.303 万元，一年付息一次，债券利率为 1.85%，新增年利息约 370 万元。核定大兴镇兴城家园项目债券资金总额度 10 亿元，以前年度共发行 3 亿元，第 2 批续发 1.93 亿元，登记发行费用 16.697 万元，一年付息一次，债券利率为 1.85%，新增年利息约 357.05 万元。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 2025 年第 5 批公开发行人债券期限及利率有关事项的通知》（皖财债〔2025〕660 号），核定大兴镇兴城家园项目债券资金总额度 10 亿元，以前年度共发行 3 亿元，第 5 批续发 2.17 亿元，登记发行费用 18 万元，一年付息一次，债券利率为 1.68%，新增年利息约 364.56 万元。

截至目前，我区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5.589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08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0.5075 亿元。区级政府债务余额为 55.196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0229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50.1734 亿元，举债均在限额以内。

经上述预算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增 6.1 亿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